

《镇江市丹徒区油阳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.2 亿块煤矸石烧结砖项目验收后情况变动影响分析报告》专家咨询意见

镇江市丹徒区油阳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.2 亿块煤矸石烧结砖项目，于 2013 年通过环保审批，2016 年通过环保竣工验收，2019 年获得排污许可证。

该项目在验收以后，发生以下变动：点火燃料由无烟煤调整为生物质燃料；排气筒高度由 35 米增加至 42 米。

对照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环办环评函[2020]688 号）中相关要求，该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。

企业编制的“项目验收后情况变动影响分析报告”符合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》（苏环办（2021）122 号）的相关要求，分析结论可信。

建议企业在日常运营过程中，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，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维护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，并满足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。

技术专家：



2021 年 7 月 19 日